

# 信息披露

## Information Disclosure

www.cs.com.cn

B001

中國證券報

2025年3月13日 星期四

### 公告版位提示

000065	北方国际	B004	002249	大洋电机	A23	301171	易点天下	B015	600820	隧道股份	B014	603330	天洋新材	B002	688686	奥普特	B013
000166	申万宏源	B019	002252	上海莱士	B043	301173	敏括冠佳	B033	600885	宏发股份	B007	603360	百傲化学	B009	688698	伟创电气	B002
000420	吉林化纤	B034	002279	久其软件	B002	301256	华融化学	B018	600886	国投电力	B027	603392	万春生物	B020	688699	明微电子	A07
000422	湖北宜化	B011	002289	ST宇顺	B043	301389	隆扬电子	A19	600901	江苏金租	B026	603458	勘设股份	B018	688716	中研股份	B017
000430	张家界	B011	002331	皖通科技	B020	301501	恒鑫生活	A08	600918	中泰证券	A07	603517	绝味食品	B035	688757	胜科纳米	A13
000506	ST中润	B005	002335	科华数据	B015	301539	宏鑫科技	B017	600918	中泰证券	A07	603538	美诺华	B009	688779	五矿新能	B034
000561	烽火电子	B009	002378	章源钨业	B007	301629	砂电股份	A08	600926	杭州银行	A15	603585	苏利股份	B017	002271	东方雨虹	B044
000620	新华联	B033	002382	蓝帆医疗	B016	600020	中原高速	B004	600928	西安银行	B005	603588	高能环境	B009		国元证券基金	B013
000652	泰达股份	B037	002383	合众思壮	B010	600030	中信证券	B008	600936	广西广电	B033	603619	中曼石油	B036		大成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16
000701	厦门信达	B037	002533	金杯电工	B036	600037	歌华有线	B009	600938	中国海油	B002	603668	天马科技	B014		安信资管	B006
000723	美锦能源	B010	002539	云图控股	B012	600038	中直股份	B014	600941	中国移动	B014	603717	天域生物	B022		博时基金	B032
000813	德展健康	B043	002541	鸿路钢构	B012	600052	东望时代	B043	600956	新天绿能	B025	603759	海天股份	B027		长安基金	B010
000828	东瓷控股	B018	002544	普天科技	B003	600057	厦门象屿	B023	600967	内蒙一机	B025	603759	海天股份	B043		长城基金	B012
000880	潍柴重机	B038	002574	明牌珠宝	B028	600057	厦门象屿	B024	600998	九州通	A15	603768	常青股份	B015		淳厚基金	B003
000887	中鼎股份	B018	002592	ST八菱	A15	600058	五矿发展	B001	601058	赛轮轮胎	B013	603787	新日股份	B009		财通基金	B010
000890	法尔胜	B001	002639	雪人股份	B006	600098	广州发展	B025	601179	中国西电	B002	603822	嘉澳环保	B017		大成基金	B025
000898	鞍钢股份	B033	002647	ST仁东	B007	600100	同方股份	B008	601216	药正集团	B040	603833	欧派家居	B008		国联安基金	B012
000908	st景峰	B008	002653	海思科	B016	600129	大板集团	B006	601298	青岛港	B018	603858	步长制药	B004		国泰基金	B032
000915	华特达因	B010	002688	金河生物	B035	600166	福田汽车	A24	601318	中国平安	A08	603877	太平鸟	B008		工银瑞信基金	A15
000929	兰州黄河	B008	002694	顺地科技	B019	600176	中国巨石	B008	601377	兴业证券	B004	603936	博敏电子	B004		华安基金	B017
000938	紫光股份	B004	002695	煌上煌	B014	600184	光电股份	A12	601618	中国中冶	B015	603960	克来机电	B002		华商基金	B016
000970	中科三环	A20	002705	新宝股份	B028	600198	大唐电信	A07	601717	郑煤机	B005	603976	正川股份	B027		华泰瑞锦基金	B010
000970	中科三环	A21	002734	利民股份	A15	600200	江苏吴中	B036	601828	美凯龙	B022	605016	百龙创园	B013		汇添富基金	B006
000990	诚志股份	B005	002739	万达电影	B021	600215	派斯林	B036	601869	长飞光纤	B007	605069	正和生态	B025		华夏基金	B026
000999	华润三九	A18	002765	蓝黛科技	B028	600219	南山铝业	B004	601881	中国银河	B004	605090	九丰能源	B012		合殷智远基金	B038
001207	联科科技	B040	002842	翔鹭钨业	B003	600233	圆通速递	B043	601901	方正证券	B003	605266	健之佳	B011		嘉实基金	B044
001219	青岛食品	B017	002843	泰嘉股份	B007	600239	云南城投	B010	601916	浙商银行	B006	605287	德才股份	B011		景顺长城基金	B002
001277	连达股份	B012	002847	盐津铺子	B011	600269	赣粤高速	B004	601933	永辉超市	B006	605303	园林股份	B027		交银施罗德基金	B003
001316	润贝航科	B038	002863	今飞凯达	B028	600289	ST信通	B036	601969	海南矿业	A12	605366	宏柏新材	B007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B006
001317	三羊马	B037	002864	鑫龙药业	B009	600338	西藏珠峰	B035	601988	中国银行	B033	688070	纵横股份	B018		诺安基金	B006
001366	播恩集团	B003	002939	长城证券	B003	600375	ST汉马	B014	603027	千禾味业	B011	688131	皓元医药	B042		南方基金	B040
001382	真视光电	A12	002945	华林证券	B007	600376	首开股份	A24	603050	科林电气	B035	688159	有方科技	A07		平安基金	A15
001387	雷祺电气	B036	002966	苏州银行	B034	600378	昊华科技	B019	603058	永吉股份	B021	688165	埃夫特	B043		鹏华基金	A15
001872	招商港口	B011	003003	天元股份	B019	600390	五矿资本	B021	603059	倍加洁	B011	688179	阿拉丁	B003		前海开源基金	B012
001979	招商蛇口	B033	003004	声迅股份	B033	600392	盛和资源	A07	603075	热诚股份	B007	688184	帕瓦股份	B007		中万菱信基金	B003
002015	协鑫能科	B015	003007	直真科技	B036	600488	津药药业	B007	603081	大丰实业	B027	688201	信安世纪	B027		上银基金	B015
002031	巨轮智能	B014	003010	若羽臣	B017	600496	精工钢构	B025	603160	汇顶科技	B015	688208	道通科技	B013		天弘基金	B028
002039	黔源电力	A07	003038	鑫铂股份	B028	600505	西昌电力	B022	603168	莎普爱思	B004	688213	思特威	B035		万家基金	B026
002052	*ST同洲	A23	300268	ST佳沃	B042	600525	长园集团	B026	603190	亚通精工	B011	688237	超卓航科	B019		鑫元基金	B010
002102	能特科技	B016	300340	科恒股份	B002	600529	山东药玻	B022	603206	嘉环科技	B021	688239	航宇科技	B017		兴证全球基金	B006
002106	莱宝高科	B022	300484	蓝海华腾	B019	600583	海油工程	B013	603223	恒通股份	A12	688334	西尚院	B026		英大基金	B016
002111	威海广泰	B002	300505	川金诺	B034	600588	用友网络	B016	603267	鸿远电子	B019	688343	云天励飞	B025		易方达基金	B026
002124	ST天邦	B014	300506	ST名家	B019	600596	新安股份	B008	603270	金帝股份	B028	688349	三一重能	B040		银河基金	B013
002145	中核钛白	B038	300560	中富通	B037	600616	金枫酒业	B012	603278	大业股份	B008	688455	科捷智能	A15		永赢基金	B029
002155	湖南黄金	B006	300666	江丰电子	B021	600621	华森股份	B003	603281	江瀚新材	B037	688500	慧辰股份	B033		永赢基金	B030
002179	中航光电	B009	300917	特发服务	B015	600657	信达地产	B016	603282	亚光股份	B007	688525	佰维存储	B043		招商基金	B031
002183	怡亚通	B003	300918	南山智尚	A22	600715	st文投	B043	603312	瑞典新能	B020	688535	华海诚科	B041		中信建投基金	B002
002194	武汉凡谷	B039	300919	中伟股份	B016	600774	汉商集团	B022	603313	梦百合	B022	688535	华海诚科	A17		中银基金	B006
002204	大连重工	B010	300961	深水海纳	B018	600811	东方集团	B013	603326	我乐家居	B026	688620	安凯微	B034		北京产权交易所	A07
002238	天威视讯	B020	300993	玉马科技	B022	600812	华北制药	B018	603329	上海雅仕	A15	688679	通源环境	B020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B002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13  
债券代码:115080 债券简称:23发展Y1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5年3月21日  
● 本息兑付日:2025年3月24日  
● 债券摘牌日:2025年3月24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25年3月24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3月23日至2025年3月22日期间的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本金。为保证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二)债券简称:23发展Y1  
(三)债券代码:115080  
(四)发行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总额:人民币10亿元  
(六)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重新定价周期末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七)票面利率: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在基础期限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递延期调整一次,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初始利差为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减去初始基准利率。如果未来因宏观经济及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当期基准利率在利率重置日不可得,当期基准利率沿用利率重置日之前一期基准利率。

本期债券的初始基准利率为簿记建档日前5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www.chinabond.com.cn)(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2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后续周期的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个交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站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2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本期债券首个周期的票面利率为4.70%。

(八)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3年3月23日至2025年3月22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3月23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兑付兑息情况  
(一)本期债券计息期限:2024年3月23日至2025年3月22日。  
(二)票面利率及付息金额: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4.70%,每手本期债券兑付本金为1000元,派发利息为47.00元(含税)。  
(三)债权登记日:2025年3月21日。截至该日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和剩余全部本金。  
(四)本息兑付日:2025年3月24日  
(五)债券摘牌日:2025年3月24日

三、兑付、兑息办法  
(一)公司将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

如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付、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足额划付至中证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向债券持有人划付兑付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本金及利息。

四、关于本期债券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一)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就其取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税务部门缴付;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收具体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收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收税率:本期债券的20%征收  
4.征收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6.本期债券利息的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二)关于非居民企业取得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等规定,自2025年12月31日起,对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所有实际联系的企业债券利息。

五、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五矿发展大厦  
联系人:张尊昕  
联系电话:010-6894308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联系人:张元顺  
联系电话:18010262963  
(三)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14楼  
联系人:冯天昕  
联系电话:021-68960283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5-009

###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3月12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11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明军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持有的对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路建设”)持有的应收账款债权本金12,106,924.68元转让给江苏法尔胜有限公司。  
2.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3.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陈明军先生、黄芳女士、黄彦都先生回避表决,其余8名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3日

###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5-010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的对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路建设”)持有的应收账款债权本金12,106,924.68元转让给江苏法尔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法尔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债权基本情况  
本次应收账款为原公司控股子公司德隆对外经营产生的债权,德隆于2017年转让给江苏法尔胜路桥科技有限公司,但德隆并未随之一同剥离,为盘活债务资产,提高资金流动性,现公司与德隆协商将该笔债权转让给德隆。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会议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债权转让情况  
近日,公司与德隆签署《债权转让协议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债权转让协议书》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江苏法尔胜有限公司

鉴于:截止至本协议签订之日,甲方享有对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路建设”)持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合计)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贰佰零拾玖万零陆仟玖佰贰拾肆元陆角捌分(小写:12,106,924.68元)(以下简称“转让债权”),甲方拟将该债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并支付该债权转让对价。  
为此,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自愿共同签订如下协议:  
一、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将“转让债权”一次性转让给乙方,本协议一旦签订,即视为甲方已将“转让债权”全部转让给了乙方,乙方即享有该“转让债权”的全部权利。  
二、上述“转让债权”共计作价人民币壹仟贰佰零拾玖万零陆仟玖佰贰拾肆元陆角捌分(小写:12,106,924.68元),该转让价款应由乙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全额支付。  
三、甲方在乙方根据本协议的要求,及时配合乙方向债务人发送《债权转让通知》,如乙方不要求履行《债权转让通知》的,不影响本协议效力,甲方于本协议签订后因该“转让债权”获得的所有清偿,应及时全额退还乙方。  
四、本协议一旦签订,甲方或乙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单方主张解除或终止本协议,否则,违约的一方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五、本协议若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六、就本协议所产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如无法协商的,皆同意提交无锡仲裁委员会,按申请仲裁时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二)债权受让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江苏法尔胜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1.1428571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董爱军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丝网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网及其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德隆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法尔胜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与公司同一控股股东,本次债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财务数据:德隆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10,412.80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为76,764.55万元,净利润为9,419.54万元。  
履约能力:江苏法尔胜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制造销售金属丝网的企业,该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且其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者,本公司不怀疑其存在履约风险问题。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双方基于互利互惠基础上,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按照债权债务确定本次转让价格。鉴于本次关联交易涉及到的债权账龄较长,回款难度较大且时间较长,因此本次转让价格不考虑债权相应利息或违约金,本次转让的债权不存在回购、差额补足等债权债务反担保。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债权转让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减轻了公司债务压力,提高资金流动性,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优化公司财务管理,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我们一致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此议案。  
五、本次债权转让对公司资产结构、及时回收流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综合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考虑,该事项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能力带来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债权转让冲回信用减值损失,具体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公司与德隆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